



释“大”

聂鸿音

早期历史上的党项人先后与比邻的吐蕃、汉、回鹘、契丹等民族发生过接触，西夏立国以后，各民族的杂居更使得国内形成了多种成分并存的文化格局，甚至可以说，古代中国北方曾经出现过的每一种文化类型都在西夏得到了不同程度的体现。到目前为止，学界对其中来自中原和吐蕃的成分已经有了相对清晰的认识，但对阿尔泰文化在党项乃至西夏国的遗存还涉及得较少。本文试图剖析西夏文献中用以统称政府机构长官的“大”（附录1），藉以窥见党项传统社会中阿尔泰文化成分的遗存和演化形式，希望能够引起历史学家继续探索的兴趣。

—

《番汉合时掌中珠》第31叶有“大人指挥”一句^①，相应的西夏文见附录2，字面作“大指挥曰”。第30叶又有“大人嗔怒”一句^②，相应的西夏文见附录3，字面作“大们乃怒”。值得注意的是，附录3的“大”后面那个字虽然一般习惯译作“人”，但实际上只是个语助辞，其用法之一是缀于称人名词之后构成该名词的复数形式^③。由于《掌中珠》里这两个“大”的后面都没有跟着具有词汇意义的“人”，所以可以认为本文讨论的这个“大”在西夏语里是作为名词独立使用的，与另外一个形容词“大”（附录4）不同^④，尽管二者在字形上明显表现为左右易位的同源关系。

如所周知，这个独立使用的“大”读若“魁”（*khoi），在西夏文献中用以统称政府机构的正副长官，如《天盛律令》卷十“司序行文门”：

诸司大人、承旨、监军、习判等高低，当依所定派遣，不许超遣^⑤。

① 黄振华、聂鸿音、史金波整理：《番汉合时掌中珠》，宁夏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35页。

② 同上，第133页。

③ 这是马忠建给出的定义。参看李范文主编《西夏语比较研究》，宁夏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72页。注意，原书该页第9行开头那个关键的西夏字印错了，应该改作本文附录3的第2个字。

④ 李范文：《夏汉字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第887页右栏义项④把西夏的这个“大”视为形容词，恐怕不对。

⑤ 史金波、聂鸿音、白滨译注：《天盛改旧新定律令》，法律出版社，2000年，第366页。按本句当译作：“诸司上下大、承旨、监军、签判等，当依所定派遣，不许超额。”

引文中的“大人”在相应的西夏原文里只是一个字（附录1）^①，《天盛律令》的译者以两个汉字对译，是为了照顾读者理解的方便，同时也与《掌中珠》的现成译法相符——“大”即是“大人”。

根据目前掌握的材料，“大人”最初曾经是北方少数民族社会组织的核心，这个词大约首见于匈奴^②。据《后汉书·南匈奴传》载，光武帝建武二十四年（公元48年），“八部大人共议立比为呼韩邪单于”，这里的“大人”无疑应该理解为部落酋长，基本同时代的乌桓和鲜卑也有同样性质的统治者。此后，氏族大人制度在中国北方的阿尔泰系民族中存续了上千年。至于单独使用的一个“大”字，中原史书也偶有所见，较早的如《晋书·石勒载记》里的“部大”：

时胡部大张督、冯莫突等拥众数千，壁于上党，勒往从之，深为所昵，因说督曰：“刘单于举兵诛晋，部大距而不从，岂能独立乎？”曰：“不能。”勒曰：“如其不能者，兵马当有所属。今部落皆已被单于赏募，往往聚议欲叛部大而归单于矣，宜早为之计。”督等素无智略，惧部众之贰己也，乃潜随勒单骑归元海。元海署督亲汉王，莫突为都督部大，以勒为辅汉将军、平晋王以统之。

又如《魏书·世祖纪下》：

[太平真君五年（444）]冬十月癸未，晋王伏罗大破慕利延，慕利延走奔白兰。慕利延从弟伏念、长史鵠、部大崇娥等率其部一万三千落内附。

当然，公元4、5世纪间的这个“大”不会是党项“大”的直接语源。党项去羯胡、吐谷浑时代已远，不可能发生民族的接触，我相信他们只能从同时代的契丹人那里学到这个词。事实上不管党项人最初管他们的部落酋长叫做什么，后世文献中记载的“大”这个词极有可能是来自契丹。我们知道，与西夏处在相似社会发展水平上的契丹也有“大”，这就是《契丹国志》里的“押番”：

岁十月，五京进纸造小衣甲并枪刀器械各一万副，十五日一时堆垛。国主与押番臣僚望木叶山奠酒拜。用番字书状纸，同焚烧，奏木叶山神，云寄库。

《辽史》译音作“押班”，如《百官志三》“内侍省”有内侍省押班、内侍左厢押班、内侍右厢押班等职。又《宦官王继恩传》：

皇后以公私所获十岁已下儿容貌可观者近百人，载赴凉陉，并使阉为竖，继恩在焉。聪慧，通书及辽语。擢内谒者、内侍左厢押班。

契丹语的“押番”或者“押班”依对音可以还原为*amban，这恰好是后来保存在满一通古斯诸语言里的“大”。在时代稍晚的女真人那里，“大”多写作“谮版”，如金太宗曾为“谮版勃极烈”。存世的几种《女真译语》或记作“安班刺”（ambala），或记作“昂八”（amba），释义均为“大”，清代满洲语有“安班贝勒”（amban beile），即从金代“谮版勃极烈”（amban begile）承袭而来^③。考虑到西夏语和契丹语都可以只称“大”而不称“大人”，我们更可以估计西夏语的“大”是据契丹语意译的。

从公元10世纪开始，处于军事强势的契丹人曾对党项文化施加过不小的影响。自982年李继迁出走地斤泽直到辽朝灭亡的140余年间，党项和契丹和平友好的时间超过了百年，这一时期的历史情况已有杜

① 参看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上海古籍出版社《俄藏黑水城文献》第8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221页上图。

② 据上古典籍记载，中原也有“大人”，如《诗·小雅·斯干》：“大人占之：维熊维罴，男子之祥。”此“大人”指卜者，与阿尔泰系民族无关，故不在本文讨论之列。

③ 参看孙伯君《金代女真语》，辽宁民族出版社，2004年，第198页。

建录进行过描述^①，其中比较受人瞩目的事实是早期的三代党项首领继迁、德明、元昊都娶过契丹公主为妻。除此之外还可以补充的是，西夏文字的创制者野利仁荣也应该来自契丹，这个假定最初是戴维理亚据“野利”(=耶律)这一姓氏提出的^②，后来又在西夏人自己的文学作品里得到了一定程度的验证。聂历山曾经谈到俄藏黑水城文献里有一首歌颂西夏文字创造者的诗歌，其中说野利仁荣是“天上文星出东方，带来文字照西方”^③，我觉得这里的“东方”很可能是指当时契丹人统治的燕云十六州一带，那里在西夏人看来正是东方。可想而知，契丹公主和野利仁荣等一班契丹族重臣来到党项人中间，无疑会使党项人了解契丹的社会组织制度，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在那以前的党项人已有称呼自己部落酋长的专名词，也不是没有可能代表强势文化的契丹词语所取代。

二

至此不难想到，党项原始部落酋长的产生要早于“大”这个词的出现。事实上在出现“大”的前后，党项各层统治者始终保留着原始部落酋长的某些味道。林干曾指出乌桓的“大人”具有原始社会遗留的五个特点^④，下面是其中的三个：

(1) 大人由选举产生，被选的条件是“有勇健能理决斗讼者”，死则另选，“无世业相继”，即其后裔不能世袭其位。大人以下的邑落小帅也是选举产生，死后亦不能世袭。

(2) “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即氏族成员没有自己的姓氏，而以所属氏族部落著名大人的名字为姓。这说明氏族成员与氏族部落的关系仍很紧密。

(3) 大人的主要职责是，平时管理氏族部落的公共事务，处理氏族部落成员间的纠纷，“若相贼杀者，令部落自相报(报复)，不止，诣大人告之，听出马牛羊以赎死”。战时则率领氏族部落的骑兵，组织战斗和指挥战斗。

三个特点中的后两个在西夏时代得到了保留。首先我们看到，“大人”最重要的日常职责之一是处理氏族部落成员间的纠纷，而《掌中珠》关于“大人”的那一段文字恰恰也是说的告状和断案^⑤，《天盛律令》里也规定断案时允许以马赎死^⑥，这应该不仅仅是巧合。至于氏族成员的姓氏来源，我们可以通过西夏开国君主元昊的“小字”寻得解释。据《宋史·夏国传上》说，元昊“小字嵬理”，参照《续资治通鉴长编》的异译“叶迈”，我们不难判断《宋史》“嵬理”实为“嵬埋”的形讹^⑦。依宋代汉语西北方言，“嵬埋”与

① 杜建录：《西夏与周边民族关系史》，甘肃文化出版社，1995年，第107—135页。

② G. Devéria, “L'Écriture du royaume de Si-hia ou Tangout”, *Mémoires présentés par divers savants à l'Académie des Inscriptions*, 1 série, vol. XI, 1 (1898).

③ Н. А. Невский, “Тангутская письменность и ее фонды”, *Труды Института Востоковедения*, Vol. 17 (1936), 又载 *Тангутская филология*, Москва: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восточ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1960, т. 1, стр. 74-94. 另参看 Е. И. 克恰诺夫《献给西夏文字创造者的颂诗》，载白滨等编《中国民族史研究》(二)，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9年。

④ 林干：《东胡史》，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9—20页。以下论述的文献依据主要是《后汉书·乌桓传》里的两段话：“有勇健能理决斗讼者，推为大人，无世业相继。邑落各有小帅，数百千落自为一部。大人有所招呼，时刻木为信，虽无文字，而部众不敢违犯。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营产，不相徭役。”“其约法：违大人言者，罪至死；若相贼杀者，令部落自相报，不止，诣大人告之，听出马、牛、羊以赎死；其自杀父兄则无罪；若亡畔为大人所捕者，邑落不得受之，皆徙逐于雍狂之地，沙漠之中。”

⑤ 黄振华等整理：《番汉合时掌中珠》，第132—137页。

⑥ 史金波等译注：《天盛改旧新定律令》，法律出版社，2000年，第144—145页。

⑦ 聂鸿音：《从〈宋史·夏国传〉译音二题看西夏语辅音韵尾问题》，《宁夏社会科学》1995年第4期。

“嵬名”（《续资治通鉴长编》作“威明”）音韵可通，那么显然，西夏建国时起用的皇族姓氏“嵬名”正是元昊的名字。《宋史·夏国传上》记载元昊袭封后“自号嵬名吾祖”，意思是“嵬名氏的首领”，由此我们更可以清楚地看出，元昊虽然当了皇帝，但并没有失去阿尔泰式的氏族“大人”身份。当然，党项“大人”不具备林干所总结的第一个特点——他们的最高首领自继迁以下都是父死子嗣，而不是由部落成员选举产生的，这说明正式建国之前的党项社会已经发展到了一个相对高级的阶段，一般把世袭制的出现看成是人类从原始社会进入奴隶社会的重要标志之一。

到了颁布《天盛律令》的12世纪中叶，西夏国家的封建化已经接近最终完成，但在当时关于政府组织的规定中仍然保留着原始氏族制度的某些遗迹。我们可以看到，作为政府最高权力机构的“中书”设有六个“大”——智足、业全、义观、习能、副、同，“枢密”也设有六个“大”——南柱、北座、西摄、东拒、副、名入^①，以下诸司所设的“大”为二到四个不等。由于学界掌握的“中书”和“枢密”诸“大”的封号仅仅是照字面的硬译，其语源至今无考，所以我们对西夏中晚期政府的“大”还不能提供详细的描述，当然不妨猜想，“大”的大量设置反映了原始氏族制度趋于消亡时中原职官制度对西夏的影响——众所周知，宋朝政府设官之滥可以说是空前的。

《天盛律令》卷首的表章里开列了律令纂定者的名单，其中提到中书、枢密“大人”时只冠以“中书智足”、“枢密东拒”、“中书习能”、“中书副”、“枢密入名”之类的具体头衔^②，而完全没有使用“中书大”或者“枢密大”。这说明早期党项社会组织中的“大”在封建化的西夏政府里已不再是个真正的官衔，而是淡化成了对某些部门正副首长的统称，仅仅是在表面上沿用了传统的“大”这个名词而已。

在封建政府中，原始氏族部落的“大”或者“大人”可以转为某些部门的首长，这类情况古已有之，例如《后汉书·乌桓传》：

是时，四夷朝贺，络绎而至，天子乃命大会劳飧，赐以珍宝。乌桓或愿留宿卫，于是封其渠帅为侯王君长者八十一人，皆居塞内，布于缘边诸郡，令招来种人，给其衣食，遂为汉侦候，助击匈奴、鲜卑。

这里说的虽然是少数民族的“内附”，与党项自主立国不尽相同，但仍然可以帮助我们理解西夏的“大”和原部落酋长之间的关系。

三

事实上，与阿尔泰诸民族相联系的党项文化因素不仅仅是一个“大”，可以考虑的还有“巫”。《辽史·西夏外记》：

病者不用医药，召巫者送鬼，西夏语以巫为厮也；或迁他室，谓之闪病。

凭着古汉语常识，我们可以看出“西夏语以巫为厮也”这句话是有问题的——若按正常的语法，至少应该说成“西夏语巫，厮也”或者“西夏语以巫为厮”之类才对。作为个人对此的解释，我觉得句末的“也”

^① 史金波等译注：《天盛改旧新定律令》，法律出版社，2000年，第366—372页。

^② 相关的职衔和封号尚不能准确解读，可供参考的只有史金波等的译文，见史金波等译注《天盛改旧新定律令》第107页：“中书智足赐才盛文孝恭敬东南姓官上国柱嵬名地远”、“枢密东拒赐覆全文孝恭敬东南姓官上国柱嵬名仁谋”、“中书习能枢密权赐养孝文孝恭敬东南姓官上国柱乃令口文”、“中书副赐义观文孝恭敬东南姓官上国柱昊嵬”、“枢密入名赐义盛文孝恭敬东南姓官民地忍嵬名忠信”，等等。

字必是“乚”字形讹，也就是说，《辽史》全句应当说成“西夏语以巫为‘厮乚’”。如果这个估计不错，那么“厮乚”的语源就可以考知了。西夏译本《类林》卷六《医巫篇》直接把汉文原本的“巫”译成“卜算”^①，说明西夏人是把“巫”和“卜”看成一回事的，结合《辽史》上一句里出现的“巫者”，我们自然可以把西夏语的“巫”复原如附录 5，字面意思是“卜者”。西夏“卜”字的藏文注音是 *gsi'*，“者”字的藏文注音是 *rme*^②，由此推知西夏语的“卜者”当读若 *si-me*——这恰好是汉语“厮乚”的读音^③。毫无疑问，作为党项原始宗教神职人员的“厮乚”必是阿尔泰诸民族中著名的“萨满”(*saman* 或 *shaman*)，传统上的党项语一般没有鼻音韵尾，因此“厮乚”和“萨满”之间的借用关系在语音上是一目了然的。这一事实告诉我们，党项虽然属于羌系民族，在族源和语言上都和阿尔泰系民族有显著的区别，但基于地域相邻的文化接触还是完全有可能使党项文化带上一定程度的阿尔泰色彩。

如果说西夏的“大”来自早期的部落酋长，那么这自然使我们联想到西夏文献中另一个相关的称号，这个称号的西夏字见附录 6，通常的汉文翻译是“节亲主”。就目前所知，这个词最清楚的对译见于西夏译本《贞观政要》，相关的汉文原文载该书《教戒太子诸王第十一》：

观夫膺期受命，握图御宇，咸建懿亲，藩屏王室，布在方策，可得而言。自轩分二十五子，舜举十六族，爰历周、汉，以逮陈、隋，分裂山河，大启磐石者众矣。

原文的“懿亲”西夏文以“节亲主”对译，原文的“族”西夏文以“节亲”对译，那么显然，“节亲主”就是皇族各部的长老^④。

值得注意的是，“节亲主”虽然与“大”的含义相差无几，但实际用法却有区别，即“大”从来不用作人的职衔或封号，而“节亲主”则可以。西夏字典《同音》兀啰文信整理本的序言中提到整理工作的发起者嵬名德照，他的名字前面有一大串难解的官衔和封号，头一个就是“节亲主”^⑤。毫无疑问，“节亲主”在封建时代是个实职，而且是由政府部门首长兼任的极高的官，《天盛律令》在提到“节亲”时甚至位列宰相之上^⑥。这说明封建化后的西夏也像中原一样，在政府组织之外还另有一套家族组织，而皇族的统治也正是同时通过这两套组织得以实施的。

附 录

1 𐵇 2 𐵈𐵉𐵊𐵋 3 𐵌𐵍𐵎𐵏 4 𐵐 5 𐵑𐵒 6 𐵓𐵔𐵕

(作者通信地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北京 100081)

① 史金波、黄振华、聂鸿音：《类林研究》，宁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24页。

② Nicolas Nevsky, "A Brief Manual of the Si-hia Characters with Tibetan Transcriptions", *Research Review of the Osaka Asiatic Society*, No. 4, 1926, pp. 5, 10.

③ 李范文：《夏汉字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第448、708页根据龚煌城的意见把第一个字拟音为 *sew*，把第二个字拟音为 *mjiir*，与现有的对音资料差距较大，本文没有采用。

④ 聂鸿音：《西夏本〈贞观政要〉译证》，国家图书馆善本特藏部编《文津学志》第一辑，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年。相应的西夏原文见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上海古籍出版社《俄藏黑水城文献》第9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第133页下图。

⑤ 黄振华：《评李范文著〈同音研究〉》，《宁夏社会科学》1988年第4期。相应的西夏原文见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上海古籍出版社《俄藏黑水城文献》第7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第58页。全部职衔和封号有黄振华的译文可供参考：“节亲主、德师、中书、知枢密事、赐清正、文武全才(艺全)、孝武勇(?)恭敬、东南族官(?)、上皇座、嵬名德照。”

⑥ 史金波等译注：《天盛改旧新定律令》，第316页。